

证券代码：300587 证券简称：天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6日通过电话、现场送达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翟小玉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360.79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7,241.7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5,186.53 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在业务经营和日常管理各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公允的反映了其2023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3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度完成的实际业绩及《公司绩效考核制度》等规定，公司针对监事发放薪酬情况如下：（1）不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监事不领取职务薪酬；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监事（包括监事会主席），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2）监事的薪酬包括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统一代扣代缴。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每位监事的薪酬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8.01 翟小玉薪酬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翟小玉回避表决）。

8.02 陆凌霄薪酬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陆凌霄回避表决）。

8.03 汪娅娅薪酬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汪娅娅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事宜。

《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事宜。

《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